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 2021-018

债券代码：136236

债券简称：16 复药 01

债券代码：143020

债券简称：17 复药 01

债券代码：143422

债券简称：18 复药 01

债券代码：155067

债券简称：18 复药 02

债券代码：155068

债券简称：18 复药 03

##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海南复星商社医疗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公司”）51%的股权

● 投资金额：人民币 2,550 万元

●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根据上证所《上市规则》及《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共同投资方复星商社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除本次关联交易外，本公告日前 12 个月内，本集团与郭广昌先生所控制的企业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包括：

1、2020 年 3 月 30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复健基金管理公司与天津复曜、关联方复星高科技签订《苏州星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拟共同投资设立苏州星晨；其中：本公司拟作为 LP 现金出资人民币 444 万元认缴苏州星晨 44.4% 的财产份额、复健基金管理公司拟作为 GP 现金出资人民币 10 万元认缴苏州星晨 1% 的财产份额。

2、2020 年 3 月 30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复健基金管理公司与天津复曜、关联方复星高科技签订《星耀（天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拟

共同投资设立天津星耀；其中：本公司拟作为 LP 现金出资人民币 444 万元认缴天津星耀 44.4%的财产份额、复健基金管理公司拟作为 GP 现金出资人民币 10 万元认缴天津星耀 1%的财产份额。

3、2020 年 5 月 18 日，控股子公司/企业宁波复瀛、苏州星晨与关联方复星高科技以及其他 6 方投资人签订《苏州复健星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合同》等，拟共同出资设立苏州基金；其中：宁波复瀛拟作为 LP 现金出资人民币 19,200 万元认缴苏州基金 22.5%的财产份额、苏州星晨拟作为 GP 现金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认缴苏州基金 1.2%的财产份额。

4、2020 年 5 月 18 日，控股子公司/企业宁波复瀛、天津星耀、天津星海与关联方复星高科技以及其他 2 方投资人签订《天津复星海河医疗健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合同》等，约定共同出资设立天津基金；其中：宁波复瀛、天津星海拟分别作为 LP 现金出资人民币 8,000 万元、1,000 万元认缴天津基金 16%、2%的财产份额，天津星耀拟作为 GP 现金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认缴天津基金 1%的财产份额。

5、2020 年 8 月 14 日，控股子公司复星医疗、卓瑞门诊与关联方星双健、复星健控签订《增资协议》，复星医疗与星双健、复星健控拟根据各自所持卓瑞门诊股权比例合计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对卓瑞门诊进行增资；其中：复星医疗拟出资人民币 1,020 万元认缴卓瑞门诊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020 万元。该等增资完成后，复星医疗仍将持有卓瑞门诊 51%的股权。

6、2020 年 9 月 17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复星医疗、关联方复星高科技与控股子公司深圳复星健康及其时任股东禅城医院、有叻信息签订《增资协议》，复星医药、复星医疗与复星高科技拟合计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对深圳复星健康进行增资；其中：复星医药、复星医疗拟分别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4,600 万元认缴深圳复星健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4,600 万元。该等增资完成后，本集团将合计持有深圳复星健康约 63.5%的股权。

7、2020 年 9 月 17 日，控股子公司复星医药产业与关联方复星健控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复星医药产业拟以人民币 450 万元受让复星健控所持易研云 100%的股权。

8、2020 年 10 月 23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复健基金管理公司与星辉安盈、

关联方复星高科技签订《南京复鑫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拟共同投资设立南京复鑫；其中：本公司拟作为 LP 现金出资人民币 444 万元认缴南京复鑫 44.4% 的财产份额、复健基金管理公司拟作为 GP 现金出资人民币 10 万元认缴南京复鑫 1% 的财产份额。

9、2020 年 11 月 10 日，控股子公司禅城医院与关联方星双健签订《合资合同》，拟共同投资设立佛山星莲；其中：禅城医院拟现金出资人民币 510 万元认缴佛山星莲注册资本的 51%、星双健拟现金出资人民币 490 万元认缴佛山星莲注册资本的 49%。

10、2020 年 12 月 28 日，控股子公司/企业南京复鑫、宁波复瀛与包括关联方复星高科技在内的其他 4 方投资人签订《南京星健睿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等，拟共同出资设立南京星健；其中：宁波复瀛拟作为 LP 现金出资人民币 32,000 万元认缴南京星健 31.68% 的财产份额、南京复鑫拟作为 GP 现金出资人民币 1,010 万元认缴南京星健 1% 的财产份额。

11、2021 年 1 月 20 日，控股子公司复星实业与 Breas（系复星实业与郭广昌先生控制的 Windgothenburg (HK) limited 分别间接持有 55%、45% 股权之公司）签订《Intercompany Loan Agreement》，同意将 2020 年 1 月 20 日由复星实业向 Breas 提供的期限为不超过一年、金额为 100 万美元的借款展期一年。

●2019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1 月期间，本集团与郭广昌先生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未经审计）如下：

| 交易内容                               |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
|------------------------------------|---------------|
|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或商品                       | 21,495        |
| 向关联方销售原材料或商品                       | 10,913        |
| 向关联方提供房屋租赁及物业服务                    | 648           |
| 接受关联方房屋租赁及物业服务                     | 2,459         |
|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 60            |
|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 234           |
| 本集团存于复星财务公司 <sup>注</sup> 的存款的日最高余额 | 97,962        |
| 复星财务公司 <sup>注</sup> 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日最高余额 | 5,631         |

注：复星财务公司即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除本次关联交易及前述与郭广昌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的交易类别相关的

交易外，本公告日前 12 个月内，本集团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主要包括：

1、2020 年 3 月 30 日，控股子公司复星医药产业与 Kite Pharma 签订《中外合作经营合同之修正案（三）》，复星医药产业与 Kite Pharma 拟根据各自所持复星凯特股权比例对其进行增资；其中：复星医药产业拟以等值于 500 万美元的人民币（汇率按实际出资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美元和人民币之间的中间价折算）现金认缴复星凯特新增注册资本 500 万美元。该等增资完成后，本公司仍持有复星凯特 50% 的股权。

2、2020 年 7 月 6 日，控股子公司复星医药产业与 Kite Pharma 签订《中外合作经营合同之修正案（四）》，复星医药产业与 Kite Pharma 拟根据各自所持复星凯特股权比例对复星凯特进行增资；其中：复星医药产业拟以等值于 1,000 万美元的人民币（汇率按实际出资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美元和人民币之间的中间价折算）现金认缴复星凯特新增注册资本 1,000 万美元。该等增资完成后，本公司仍持有复星凯特 50% 的股权。

3、2020 年 8 月 21 日，控股子公司复星平耀、关联方 Hermed Alpha 等投资人与成都海创等签订《增资协议》等，包括复星平耀、关联方 Hermed Alpha 在内的投资人拟共同出资认购成都海创新增注册资本；其中：复星平耀拟以人民币 5,552.64 万元认购成都海创人民币 1,483,089.22 元的新增注册资本。该等交易完成后，复星平耀将持有成都海创 2.4929% 的股权。

4、2020 年 9 月 8 日，控股子公司复星医药产业与重庆药友职工持股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复星医药产业拟以人民币 742,438,963.87 元受让重庆药友职工持股会所持重庆药友约 10.044% 的股权。该等交易完成后，复星医药产业将持有重庆药友约 61.044% 的股权。

5、2020 年 9 月 17 日，控股子公司复星医药产业与 Kite Pharma 签订《中外合作经营合同之修正案（五）》，复星医药产业与 Kite Pharma 拟根据各自所持复星凯特股权比例对复星凯特进行增资；其中：复星医药产业拟以等值于 600 万美元的人民币（汇率按实际出资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美元和人民币之间的中间价折算）现金认缴复星凯特新增注册资本 600 万美元。该等增资完成后，本公司仍持有复星凯特 50% 的股权。

6、2021年2月4日，控股子公司复星医药产业与 Kite Pharma 签订《合营合同之修正案（六）》，复星医药产业与 Kite Pharma 拟根据各自所持复星凯特股权比例对复星凯特进行增资；其中：复星医药产业拟以等值于 1,000 万美元的人民币（汇率按实际出资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美元和人民币之间的中间价折算）现金认缴复星凯特新增注册资本 1,000 万美元。该等增资完成后，本公司仍持有复星凯特 50% 的股权。

## 一、概述

2021年2月4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谦达与关联方复星商社签订《合资合同及股东协议》，拟共同出资设立新公司（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新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天津谦达拟以人民币 2,550 万元的现金认缴新公司注册资本的 51%、复星商社拟以人民币 2,450 万元的现金认缴新公司注册资本的 49%。

新公司设立后拟主要从事医疗器械、医用消耗品、体外诊断试剂的销售、进出口业务。

天津谦达拟以自筹资金支付本次交易对价。

根据上证所《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复星商社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经独立非执行董事事前认可后，提请复星医药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董事会对本次交易进行表决时，关联/连董事陈启宇先生、姚方先生、徐晓亮先生、龚平先生、潘东辉先生及张厚林先生回避表决，董事会其余 5 名董事（包括 4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参与表决并一致通过。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江宪先生、黄天祐先生、李玲女士和汤谷良先生对本次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无需提请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至本次交易止，除已经股东大会批准及根据相关规则单独或累计可豁免股东大会批准之关联交易外，过去 12 个月内，本集团与郭广昌先生所控制的企业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未达到本集团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绝对值的 5%、本集团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亦未达到本集团最近一期经审计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绝对值的 5%。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复星商社成立于 2020 年 7 月，注册地为海南省海口市，法定代表人为顾晓亮。复星商社的经营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报关业务；酒类经营；进出口代理；食品经营；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保健食品销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食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珠宝首饰批发；服装服饰批发；化妆品批发；食用农产品批发；家具销售；钟表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玩具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票务代理服务；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汽车新车销售；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船舶代理；无船承运业务；未经加工的坚果、干果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美发饰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截至本公告日，复星商社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其中复星高科技持有复星商社 100% 的股权。

根据复星商社管理层报表（未经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复星商社总资产为人民币 22,152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21,114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1,038 万元；2020 年 7 至 12 月，复星商社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015 万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50 万元。

根据上证所《上市规则》和《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复星商社构成本公司关联方。

## 三、《合资合同及股东协议》的主要内容

- 1、新公司名称：海南复星商社医疗贸易有限公司
- 2、新公司注册地：海南省海口市保税区海口综合保税区跨境电商产业园
- 3、新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新公司经营范围：医疗器械、医用消耗品、体外诊断试剂、仪器、仪表、机械产品、化工产品、医学、信息技术及产品的技术咨询、医疗技术及管理咨询、物流管理咨询、国际投资咨询；医疗器械、医用消耗品、体外诊断试剂、仪器、仪表、机械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 I 类易制毒化学品）及配件的批发、维修的零售及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租赁医疗器械；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注册资本及认缴情况：新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天津谦达拟以人民币 2,550 万元的现金出资，认缴新公司注册资本的 51%；复星商社拟以人民币 2,450 万元的现金出资，认缴新公司注册资本的 49%。

6、出资时间：协议双方应于 205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缴付各自认缴的全部注册资本。

7、公司治理：

(1) 新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天津谦达委派 3 名董事、复星商社委派 2 名董事；董事长由天津谦达委派的董事担任。

(2) 新公司设监事 2 名，由天津谦达及复星商社各委派 1 名。

(3) 新公司总经理由天津谦达提名，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

8、争议解决：如有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任一方均有权向原告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9、生效：《股东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影响**

本次交易旨在通过设立合资公司，充分协同双方资源，拓展并强化医疗物资供应链平台。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集团将持有新公司 51% 的股权，新公司将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

#### **五、本次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交易经独立非执行董事事前认可后，提请复星医药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董事会对本次交易进行表决时，关联/连董事陈启宇先生、

姚方先生、徐晓亮先生、龚平先生、潘东辉先生及张厚林先生回避表决，董事会其余 5 名董事（包括 4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参与表决并一致通过。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江宪先生、黄天祐先生、李玲女士和汤谷良先生对本次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无需提请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 六、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1、2020 年 3 月 30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复健基金管理公司与天津复曜、关联方复星高科技签订《苏州星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拟共同投资设立苏州星晨；其中：本公司拟作为 LP 现金出资人民币 444 万元认缴苏州星晨 44.4%的财产份额、复健基金管理公司拟作为 GP 现金出资人民币 10 万元认缴苏州星晨 1%的财产份额。截至本公告日，苏州星晨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2、2020 年 3 月 30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复健基金管理公司与天津复曜、关联方复星高科技签订《星耀（天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拟共同投资设立天津星耀；其中：本公司拟作为 LP 现金出资人民币 444 万元认缴天津星耀 44.4%的财产份额、复健基金管理公司拟作为 GP 现金出资人民币 10 万元认缴天津星耀 1%的财产份额。截至本公告日，天津星耀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3、2020 年 5 月 18 日，控股子公司/企业宁波复瀛、苏州星晨与关联方复星高科技以及其他 6 方投资人签订《苏州复健星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合同》等，拟共同出资设立苏州基金；其中：宁波复瀛拟作为 LP 现金出资人民币 19,200 万元认缴苏州基金 22.5%的财产份额、苏州星晨拟作为 GP 现金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认缴苏州基金 1.2%的财产份额。截至本公告日，苏州基金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及私募投资基金备案。

4、2020 年 5 月 18 日，控股子公司/企业宁波复瀛、天津星耀、天津星海与关联方复星高科技以及其他 2 方投资人签订《天津复星海河医疗健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合同》等，约定共同出资设立天津基金；其中：宁波复瀛、天津星海拟分别作为 LP 现金出资人民币 8,000 万元、1,000 万元认缴天津基金 16%、2%的财产份额，天津星耀拟作为 GP 现金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认缴天津基金 1%的财产份额。截至本公告日，天津基金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及私募投资基金备案。

5、2020年8月14日，控股子公司复星医疗、卓瑞门诊与关联方星双健、复星健控签订《增资协议》，复星医疗与星双健、复星健控拟根据各自所持卓瑞门诊股权比例合计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对卓瑞门诊进行增资，其中：复星医疗拟出资人民币1,020万元认缴卓瑞门诊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020万元。该等增资完成后，复星医疗仍将持有卓瑞门诊51%的股权。截至本公告日，该等增资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6、2020年9月17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复星医疗、关联方复星高科技与控股子公司深圳复星健康及其时任股东禅城医院、有叻信息签订《增资协议》，复星医药、复星医疗与复星高科技拟合计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对深圳复星健康进行增资；其中：复星医药、复星医疗拟分别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4,600万元认缴深圳复星健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4,600万元。该等增资完成后，本集团将合计持有深圳复星健康约63.5%的股权。截至本公告日，该等增资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7、2020年9月17日，控股子公司复星医药产业与关联方复星健控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复星医药产业拟出资人民币450万元受让复星健控所持易研云100%的股权。截至本公告日，该等交易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8、2020年10月23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复健基金管理公司与星辉安盈、关联方复星高科技签订《南京复鑫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拟共同投资设立南京复鑫；其中：本公司拟作为LP现金出资人民币444万元认缴南京复鑫44.4%的财产份额、复健基金管理公司拟作为GP现金出资人民币10万元认缴南京复鑫1%的财产份额。截至本公告日，南京复鑫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9、2020年11月10日，控股子公司禅城医院与关联方星双健签订《合资合同》，拟共同投资设立佛山星莲，其中：禅城医院拟现金出资人民币510万元认缴佛山星莲注册资本的51%、星双健拟现金出资人民币490万元认缴佛山星莲注册资本的49%。截至本公告日，佛山星莲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10、2020年12月28日，控股子公司/企业南京复鑫、宁波复瀛与包括关联方复星高科技在内的其他4方投资人签订《南京星健睿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等，拟共同出资设立南京星健；其中：宁波复瀛拟作为LP现金出资人民币32,000万元认缴南京星健31.68%的财产份额、南京复鑫拟作为GP现金出资

人民币 1,010 万元认缴南京星健 1%的财产份额。截至本公告日，南京星健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11、2021 年 1 月 20 日，控股子公司复星实业与 Breas（系复星实业与郭广昌先生控制的 Windgothenburg (HK) limited 分别间接持有 55%、45%股权之公司）签订《Intercompany Loan Agreement》，同意将 2020 年 1 月 20 日由复星实业向 Breas 提供的期限为不超过一年、金额为 100 万美元的借款展期一年。截至本公告日，该等借款仍存续。

### 七、独立非执行董事的意见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江宪先生、黄天祐先生、李玲女士和汤谷良先生就本次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本次关联/连交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证所《上市规则》、《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和联交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一般商业条款；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八、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非执行董事事前认可；
- 3、独立非执行董事意见；
- 4、《合资合同及股东协议》。

### 九、释义

|              |   |                                      |
|--------------|---|--------------------------------------|
| Breas        | 指 | Breas Medical Holdings AB，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
| GP           | 指 | 普通合伙人                                |
| Hermed Alpha | 指 | Hermed Alpha Industrial Co., Limited |
| Kite Pharma  | 指 | KP EU C.V.                           |
| LP           | 指 | 有限合伙人                                |
| 本公司、复星医药     | 指 |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本集团           | 指 |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                |
| 上证所《上市规则》     | 指 |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
| 《关联交易实施指引》    | 指 |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       |
| 联交所《上市规则》     | 指 |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
| 《合营合同之修正案（六）》 | 指 | 《中外合作经营合同之修正案（六）》           |
| 禅城医院          | 指 | 佛山市禅城区中心医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
| 成都海创          | 指 |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成都海创药业有限公司）   |
| 重庆药友          | 指 | 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
| 重庆药友职工持股会     | 指 | 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职工持股会           |
| 佛山星莲          | 指 | 佛山市星莲护理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
| 复健基金管理公司      | 指 | 上海复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
| 复星高科技         | 指 |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控股股东   |
| 复星健控          | 指 | 上海复星健康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
| 复星凯特          | 指 | 复星凯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复星平耀          | 指 | 上海复星平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
| 复星商社          | 指 | 海南复星商社贸易有限公司，系复星高科技之控股子公司   |
| 复星实业          | 指 | 复星实业（香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

|        |   |                                |
|--------|---|--------------------------------|
| 复星医药产业 | 指 | 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
| 复星医疗   | 指 | 上海复星医疗（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
| 南京星健   | 指 | 南京星健睿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南京复鑫   | 指 | 南京复鑫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本公司之控股企业 |
| 宁波复瀛   | 指 | 宁波复瀛投资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
| 深圳复星健康 | 指 | 深圳复星健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
| 苏州基金   | 指 | 苏州复健星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苏州星晨   | 指 | 苏州星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本公司之控股企业   |
| 天津复曜   | 指 | 天津复曜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天津基金   | 指 | 天津复星海河医疗健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天津谦达   | 指 | 谦达（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
| 天津星海   | 指 | 天津星海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本公司之控股企业   |
| 天津星耀   | 指 | 星耀（天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本公司之控股企业 |
| 星辉安盈   | 指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星辉安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星双健    | 指 | 上海星双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易研云    | 指 | 易研云（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

|      |   |                          |
|------|---|--------------------------|
| 有助信息 | 指 | 上海有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 卓瑞门诊 | 指 | 上海卓瑞综合门诊部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二月四日